



# 过程装备多场耦合机理与诊断科研平台—多场耦合腐蚀环境力学试验系统

## 招 标 文 件

(招标文件编号：XJHFZC(2026)-016)

招标人：中国石油大学（北京）克拉玛依校区

代理机构：新疆赫丰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2026 年 4 月



## 目 录

第一章 招标公告 .....	1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	4
第三章 项目需求 .....	25
第四章 合同条款（主要条款） .....	25
第五章 投标文件格式 .....	40
第六章 评审标准（综合评分法） .....	56



# 第一章 招标公告

## 项目概况：

过程装备多场耦合机理与诊断科研平台—多场耦合腐蚀环境力学试验系统招标项目的潜在投标人应在新疆政府网获取招标文件，并于 **2026 年 5 月 19 日 11:00 分**前递交投标文件。

## 一、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编号：XJHFZC(2026)-016

项目名称：过程装备多场耦合机理与诊断科研平台—多场耦合腐蚀环境力学试验系统方式：  
公开招标

预算金额：800,000 元

## 需求：

数量：1

最高限价（元）：800,000

单位：套

简要规格描述：详细参数见招标文件

备注：本项目不接受进口产品投标（进口产品是指通过中国海关报关，验放进入中国境内，且产自关境外的产品）。

合同履行期限：中标人应在采购合同签订后 150 日内交货并完成安装调试。

本项目（否）接受联合体投标。

##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 落实政府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
3.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无

## 三、获取文件

1. 时间：2026 年 04 月 28 日至 2026 年 05 月 08 日，每天上午 00:00 至 14:00，下午 14:00 至 23:59（北京时间，法定节假日除外）
2. 地点：新疆政府网政采云平台（[www.zcygov.cn](http://www.zcygov.cn)）
3. 方式：线上获取，投标人登录政采云平台 <https://www.zcygov.cn/> 在线申请获取文件（进入“项目”应用，在获取文件菜单中选择项目，申请获取文件）



#### 四、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和地点

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2026年5月19日11:00

投标地点：新疆政府网政采云平台（[www.zcygov.cn](http://www.zcygov.cn)）

开标时间：2026年5月19日11:00

开标地点：新疆政府网政采云平台（[www.zcygov.cn](http://www.zcygov.cn)）新疆赫丰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克拉玛依区迎宾街道经四街220-1号人力资源服务产业园1608室。

#### 五、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5个工作日。

#### 六、其他补充事宜

1、本项目实行网上投标，采用电子投标文件。

2、各供应商应在开标前确保成为正式注册入库供应商，并完成CA数字证书（符合国密标准）申领。因未注册入库、未办理CA数字证书等原因造成无法投标或投标失败等后果由供应商自行承担。如需咨询，请联系新疆CA服务热线4000921999；翔晟CA服务热线025-66085508。

3、供应商将政采云电子交易客户端下载、安装完成后，可通过账号密码或CA登录客户端进行投标文件的制作。在使用政采云投标客户端时，建议使用WIN7及以上操作系统。

4、本项目为电子招投标项目，投标人需要使用CA加密设备，凡参加本项目投标人可通过新疆数字证书认证中心官网（<https://www.xjca.com.cn/>）或下载“新疆政务通”APP自行进行线上申领，或前往新疆克拉玛依市克拉玛依区迎宾路75号（中国银行大厦10楼营业部）或新疆克拉玛依市独山子区大庆东路34-3号（美美影城四楼）进行线下办理。客户端请至新疆政府网（[www.ccgp-xinjiang.gov.cn](http://www.ccgp-xinjiang.gov.cn)）下载专区查看。如有操作性问题可与政采云在线客服进行咨询，咨询电话：95763。

5、投标人应当在递交电子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前，将生成的“电子加密投标文件”上传递交至“政府云平台”，递交电子投标文件截止时间以后上传递交的投标文件将被“政府云平台”拒收。

6、投标人登录政采云平台，在投标截止时间后30分钟内用“项目-开标评标”功能进行解密投标文件。若投标人在规定时间内未按时解密的，视为无效投标。解密与加密投标文件须使用同一个CA。

**特别提示：**



1、采购限额标准以上，200万元以下的货物和服务采购项目、400万元以下的工程采购项目，适宜由中小企业提供的，采购人应当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

2、超过200万元的货物和服务采购项目，预留该部分采购项目预算总额的30%以上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其中预留给小微企业的比例不低于60%。

3、超过400万元的工程采购项目中适宜由中小企业提供的，预留该部分采购项目预算总额的40%以上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其中预留给小微企业的比例不低于60%。

4、对于未预留份额专门面向中小企业的采购项目，以及预留份额项目中的非预留部分采购包，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对符合规定的小微企业报价给予10%~20%（工程项目为3%~5%）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加评审。适用招标投标法的政府采购工程建设项目，采用综合评估法但未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价格分的，评标时应当在采用原报价进行评分的基础上增加其价格得分的3%~5%作为其价格分。

5、接受大中型企业与小微企业组成联合体或者允许大中型企业向一家或者多家小微企业分包的采购项目，对于联合协议或者分包意向协议约定小微企业的合同份额占到合同总金额30%以上的，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对联合体或者大中型企业的报价给予4%~6%（工程项目为1%~2%）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加评审。适用招标投标法的政府采购工程建设项目，采用综合评估法但未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价格分的，评标时应当在采用原报价进行评分的基础上增加其价格得分的1%~2%作为其价格分。

## 七、对本次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 1. 招标人信息

名称：中国石油大学（北京）克拉玛依校区

地址：新疆克拉玛依市克拉玛依区安定路355号

联系方式：0990-6633046

### 2. 代理机构信息

名称：新疆赫丰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克拉玛依区迎宾街道经四街220-1号人力资源服务产业园1608室

联系方式：18699009299、17699720608

### 3. 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程昊、加尼亚（代理机构）

电话：18699009299、17699720608



##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 前附表

序号	内 容
1	项目名称：过程装备多场耦合机理与诊断科研平台—多场耦合腐蚀环境力学试验系统 招标文件编号：XJHFZC(2026)-016
2	招标人：中国石油大学（北京）克拉玛依校区 地址：新疆克拉玛依市克拉玛依区安定路355号 联系人：颜浩      联系电话：0990-6633046
3	代理机构：新疆赫丰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地 址：克拉玛依区迎宾街道经四街 220-1 号人力资源服务产业园 1608 室 联 系 人：程昊、加尼亚 联系电话：18699009299、17699720608
4	投标文件有效期：递交投标文件截止之日起 120 天（日历日）
5	<b>招标人不统一组织考察，各投标人自行对招标项目进行考察。</b> 各投标人如有疑问，于 2026 年 05 月 03 日 19:00 前将有关疑问以扫描件形式（必须加盖投标人公章）发送到邮箱：363900659@qq.com，招标人将对所提疑问以书面形式通知至领取招标文件的每位投标人，超过此时间所提疑问招标人或招标代理机构均不予答复。 联系人：程昊、加尼亚      联系电话：18699009299、17699720608
6	本项目为电子招投标项目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无需到开标现场递交投标文件。
7	<b>递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b> <u>2026 年 5 月 18 日 11:00</u> <b>递交响应文件地点：</b> 新疆政府网政采云平台（www.zcygov.cn）新疆赫丰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克拉玛依区迎宾街道经四街 220-1 号人力资源服务产业园 1608 室



8	<p>政府云平台（www.zcygov.cn），投标人应于投标截止时间之前将电子投标文件上传到“政采云”平台。</p> <p>1. 本项目实行网上投标，采用电子投标文件，若供应商参与投标，应自行承担投标一切费用。</p> <p>2. 供应商应在开标前应确保成为新疆政府网正式注册入库供应商，并完成 CA 数字证书申领。因未注册入库、未办理 CA 数字证书等原因造成无法递交电子版投标文件或递交电子投标文件失败等后果由供应商自行承担。</p> <p>3. 供应商应使用最新版本的 CA 驱动和政采云投标客户端，客户端下载、安装完成后，可通过账号密码或 CA 登录客户端进行投标文件制作。在使用政采云投标客户端时，建议使用谷歌浏览器，电脑配置满足 win7+64 位以上操作系统（不能用 mac 或者 linux 系统）。客户端请至新疆政府网（www.ccgp-xinjiang.gov.cn）下载专区查看，如有问题可拨打政采云客户服务热线 95763 进行咨询。</p> <p>投标人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将生成的“电子加密投标文件”上传递交至“政府云平台”，投标截止时间以后上传递交的投标文件将被“政府云平台”拒收。</p>
9	<p>投标人登录政采云平台，在开标时间后 30 分钟内（2026 年 5 月 19 日 11:00-11:30）用“项目-开标评标”功能进行解密投标文件。若投标人在规定时间内（2026 年 5 月 19 日 11:00-11:30）未按时解密的，视为无效投标。解密与加密投标文件须使用同一个 CA。</p>
10	<p>本项目预算金额 80 万元（最高限价），各投标人的投标报价超出此范围将作废标处理。</p>
11	<p>（1）代理费：本项目代理服务费由中标投标人在领取中标通知书同时向代理机构支付，代理服务费为：3600 元，大写人民叁仟陆佰元整。</p> <p>（2）缴纳账户信息：</p> <p>单位名称：新疆赫丰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p> <p>开户银行：昆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克拉玛依分行</p> <p>账户：88202101069740000026</p> <p>单位地址：克拉玛依区迎宾街道经四街 220-1 号人力资源服务产业园 1608 室</p>



12	<p><b>异常低价审查</b></p> <p>(一) 采购人应当在采购文件中明确, 政府采购评审中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 评审委员会应当启动异常低价投标(响应)审查程序:</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投标(响应)报价低于全部通过符合性审查供应商投标(响应)报价平均值 50% 的, 即投标(响应)报价 &lt; 全部通过符合性审查供应商投标(响应)报价平均值 × 50%;</li> <li>2. 投标(响应)报价低于通过符合性审查的次低报价供应商投标(响应)报价 50% 的, 即投标(响应)报价 &lt; 通过符合性审查的次低报价供应商投标(响应)报价 × 50%;</li> <li>3. 投标(响应)报价低于采购项目最高限价 45% 的, 即投标(响应)报价 &lt; 采购项目最高限价 × 45%;</li> <li>4. 评审委员会基于专业判断, 认为供应商报价过低, 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其他情形。</li> </ol> <p>采购人可以结合具体项目实际情况, 提高上述第 1 项至第 3 项中启动异常低价投标(响应)审查的数值标准, 但是最高不得超过 65%。</p> <p>相关法律法规对供应商报价有规定的, 从其规定。</p> <p>(二) 评审委员会启动异常低价投标(响应)审查后, 属于前述第 1 项至第 4 项情形的, 应当要求相关供应商在评审现场合理的时间内对投标(响应)价格作出解释, 提供项目具体成本测算等与报价合理性相关的书面说明及必要的证明材料, 包括但不限于原材料成本、人工成本、制造费用等, 给予相关供应商的合理时间一般不少于 30 分钟。其中, 属于第 3 项情形, 供应商已随投标(响应)文件一并提交相关书面说明及必要的证明材料的, 在评审现场可不再重复提交。</p> <p>评审委员会依据专业经验, 参考同类项目中标(成交)价格、类似产品市场价格水平、行业人工费用标准、国家有关部门指导行业协会发布的行业平均成本等情况, 对报价合理性进行判断。投标(响应)供应商不能提供书面说明、证明材料, 或者提供的书面说明、证明材料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 评审委员会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响应)处理。</p>
13	<p>注意: 本招标文件内容中如有不同之处, 以前附表为准。</p>



14	<p><b>中小企业划分：</b></p> <p>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中小企业行业划分为“<u>工业</u>”。</p> <p>根据《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规定，“工业”从业人员1000人以下或营业收入40000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300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2000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20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300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20人以下或营业收入300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p>
----	---

## 一、说明

### 1、适用范围及招标依据

#### 1.1 适用范围

本招标文件仅适用过程装备多场耦合机理与诊断科研平台—多场耦合腐蚀环境力学试验系统的招标。

#### 1.2 招标依据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实施条例》、《政府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令第87号）及有关法律、法规。

### 2、定义

2.1 “招标人”系指中国石油大学（北京）克拉玛依校区，在签订和执行合同阶段称“甲方”。

2.2 “代理机构”系指新疆赫丰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2.3 “投标人”系指具备资格并响应招标文件要求提交投标文件的法人，投标人若中标，在签订和执行合同阶段称“乙方”。

2.4 “招标文件”系指由招标人向投标人发出的本招标项目的全部文件（包括项目需求、修改文件、补充文件、答疑纪要、各种通知和附件等）。

2.5 “投标文件”系指投标人根据招标文件提交的所有文件。

2.6 “服务”系指技术规范及标准、项目需求及合同条款、本招标文件规定，中标投标人在服务期内须向招标人提供所需设备的供应、保险、税费、仓储运输、现场保管及装卸（卸至需方指定地点）、现场搬运（含二次搬运），安装调试、运行、检验及验收、移交、原有设备拆除并运至指定地点等工作，向招标人提交技术参数、技术资料（包括操作手册、维修



手册及其他相关资料等)、技术咨询、用户人员培训、缺陷修补、质量保修期内的维保、售后服务等保证项目验收合格并能正常交付使用以及合同条款、项目需求、本招标文件约定的全部内容及保修责任和义务。

2.7 凡提及的“天、日期、星期、月份和年份”系指公历日历的日历天、日期、星期、月份和年份。

### 3、招标范围及供货期

3.1 招标范围:过程装备多场耦合机理与诊断科研平台—多场耦合腐蚀环境力学试验系统的供应、保险、税费、仓储运输、现场保管及装卸(卸至需方指定地点)、现场搬运(含二次搬运),安装调试、运行、检验及验收、移交、原有设备拆除并运至指定地点等工作,向招标人提交技术参数、技术资料(包括操作手册、维修手册及其他相关资料等)、技术咨询、用户人员培训、缺陷修补、质量保修期内的维保、售后服务等保证项目验收合格并能正常交付使用以及合同条款、项目需求、本招标文件约定的全部内容及保修责任和义务。

3.2 交货期:中标人应在采购合同签订后 150 日内交货并完成安装调试。

### 4、合格投标人资格要求

4.1 详见第一章“招标公告”中的投标人资格要求。

4.2 单位法定代表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投标人,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活动。

4.3 为招标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投标人,不得再参加该招标项目的其他活动。

4.4 在单一品目的货物招标中,同一品牌同一型号的产品有多家投标人参加,只能按照一家投标人计算。

4.5 同一分包的货物,制造商参与的,不得再委托代理商参与。

5、回避。政府活动中,招标人员及相关人员与投标人有下列利害关系之一的,应当回避:

5.1 参加活动前 3 年内与投标人存在劳动关系;

5.2 参加活动前 3 年内担任投标人的董事、监事;

5.3 参加活动前 3 年内是投标人的控股股东或者实际控制人;

5.4 与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者负责人有夫妻、直系血亲、三代以内旁系血亲或者近姻亲关系;

5.5 与投标人有其他可能影响政府活动公平、公正进行的关系。



本项目政府活动中需要依法回避的招标人员是指招标人内部负责招标项目的具体经办工作人员和直接分管招标项目的负责人,以及代理机构负责招标项目的具体经办工作人员和直接分管活动的负责人。本项目政府活动中需要依法回避的相关人员是指评标委员会成员。

投标人认为招标人员及相关人员与其他投标人有利害关系的,可以向代理机构书面提出回避申请,并说明理由。代理机构将及时询问被申请回避人员,有利害关系的被申请回避人员应当回避。

## 6、实地考察和费用

### 6.1 实地考察

招标人不统一组织投标人的实地考察。投标人须自行对招标项目的现场及招标项目所涉及的国家、自治区、克拉玛依地区、相关部门等与此相关的政策进行充分的调查、研究,参观并勘察现场及其周围环境(包括当地气候条件及自然环境等)以取得所有与准备公开招标和实施公开招标有关的必要资料及信息。实地考察所发生的任何费用均由投标人自理。

### 6.2 参与公开招标费用

6.2.1 投标人应承担所有与公开招标准备和公开招标有关的全部费用,不论公开招标结果如何,招标人和招标代理机构无义务和责任承担投标人所发生的一切费用。

6.2.2 投标人在公开招标准备、实地考察和公开招标的全过程中,如果发生人身伤亡、财物或其它任何损失,不论何种原因所造成,均由投标人自行承担全部责任和损失。

## 7、法律适用

7.1 本次招标活动及由本次招标产生的合同受中国法律制约和保护。

## 8、招标文件的约束力

8.1 投标人若中标,即被认为接受了本招标文件中的所有条件和规定。是招标人与中标投标人签订合同的依据且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 二、招标文件

### 9、招标文件的组成

9.1 本招标文件是对过程装备多场耦合机理与诊断科研平台—多场耦合腐蚀环境力学试验系统招标程序、合同条款进行说明。招标文件包括下列内容:

第一章 招标公告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第三章 项目需求



#### 第四章 合同条款（主要条款）

#### 第五章 投标文件格式

#### 第六章 评审标准（综合评分法）

9.2 招标的最小单位是标项。招标文件未分标项的，投标人须对全部招标内容投标，不得部分投标；

9.3 招标文件如果要求投标人提交备选投标方案的，投标人可以提交备选方案；否则，备选方案将被拒绝。**本项目不允许提交备选方案。**

9.4 招标文件由本文件及由招标人按招标文件有关规定发出的招标文件补充构成。招标文件的澄清、修改、招标答疑会议纪要等书面材料在本招标项目中均称招标文件补充。

9.5 招标文件补充作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对投标人起同等约束作用。如果招标文件补充内容与在此招标文件补充发出之前的招标文件等书面材料中相关内容相冲突，以最后发出的文件（或通知）为准，先前发出的招标文件等书面材料中相关内容自动废止。

9.6 除非有特殊要求，招标文件不单独提供招标项目使用地的自然环境、气候条件、劳动力及公用设施等情况，投标人被视为熟悉上述条件或若中标履行合同有关的一切情况。

9.7 招标人向投标人提供的有关数据和资料，是招标人现有的能被投标人利用的资料，投标人对此做出的推论、理解和结论自行负责。

9.8 投标人应认真审阅和理解招标文件所有内容，尤其注意可能引起“否决投标”、“拒绝评审”、“无效投标”、“评审不予通过”等的条款，按照招标文件要求编制投标文件。任何对招标文件的忽略或误解不能作为投标文件存在缺陷或瑕疵的理由，其风险由投标人承担。

#### 10、招标文件的澄清

10.1 投标人对招标文件如有疑问，可要求澄清，应按招标文件“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第6条”以扫描件形式（必须加盖投标人公章）发送至邮箱：363900659@qq.com。招标人和代理机构将视情况以书面形式予以答复，并发至领取招标文件的每位投标人。答复中包括所提问题，但不包括问题的来源。

10.2 如果上述答复涉及对招标文件的修改或补充，则它将被视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凡原先所发招标文件中的内容与答复中的内容不一致之处，以最后书面答复为准。任何电话或口头咨询和答复的意思解释均不具有法律约束力。

#### 11、招标文件的修改和补充



11.1 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可能影响投标文件编制的，招标人或者招标代理机构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至少 15 日前，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获取招标文件的潜在投标人；不足 15 日的，招标人或者招标代理机构应当顺延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时间。修改或补充文件将作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对所有投标人具有约束力。

11.2 投标人在每次收到代理机构发至的书面文件后，应在收到后 24 小时内以书面形式并加盖投标人公章予以确认。

### 三、投标文件的编写

#### 12、投标文件的编写

12.1 投标人必须仔细阅读招标文件的章、节、条款、格式等所有内容，按招标文件的要求提交投标文件，并保证所提供的全部文件及相关资料的真实性，以使其对招标文件做出实质性响应。投标人应仔细阅读并充分理解招标文件、技术规范及标准、项目需求及合同条款后编制投标文件。

#### 13、投标文件的语言及计量单位

13.1 投标文件及投标人和招标人及代理机构就有关招标的所有文件和来往函件，应以中文书写。投标人可以提交用其他语言（原文）打印的资料，但必须翻译成中文，当原文和译文（中文）之间存有差异和/或矛盾时，以中文为准。

13.2 除在招标文件的项目需求中另有规定外，计量单位应使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国际单位制和国家选定的其它计量单位）。如投标人采用其它计量单位，需事先得到招标人的同意。

#### 14、知识产权

14.1 投标人应保证在本项目使用的任何产品和服务时，不会产生因第三方提出侵犯其专利权、商标权或其它知识产权而引起的法律和经济纠纷，如因专利权、商标权或其它知识产权而引起法律和经济纠纷，由投标人承担所有相关责任。

14.2 招标人享有本项目实施过程中产生的知识成果及知识产权。

14.3 投标人如欲在项目实施过程中采用自有知识成果，需在投标文件中声明，并提供相关知识产权证明文件。使用该知识成果后，投标人需提供开发接口和开发手册等技术文档，并承诺提供无限期技术支持，招标人享有永久使用权。

14.4 投标人如采用其所不拥有的知识产权，则在其商务报价中必须包括合法获取该知识产权的相关费用。



15、投标文件的组成：投标文件以标项为单位、结合各标项评分表分别编制并提交。各标项投标文件均由资格证明文件、商务、技术部分组成。投标文件均为明标，需编制目录及页码。各投标人应对照第三章“项目需求”及第六章“评标办法（综合评分法）”提供必要的证明资料，投标文件应包括以下内容（但不限于以下内容）：

### 15.1 资格证明文件

投标人资格证明文件应简要客观反映企业面貌，使招标人对其有感性了解，必须如实提供，如发现失实之处将影响其中标。资格证明文件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内容，投标人对照第六章“1、资格性审查”提供必要的证明材料：

- (1) 资格性/符合性自查表（详见文件格式1）；
- (2) 法定代表人资格证明书（详见格式2）；
- (3)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详见格式3）；
- (4) 有效期内的三证合一企业营业执照（复印件）；
- (5) 投标人基本情况表（详见格式4）；
- (6) 提供近三年（自2023年1月1日至今）（以合同签订的时间为准）类似项目业绩证明（复印件）（详见格式11）；
- (7) 诚信声明（详见格式5）；
- (8) 中小企业声明函（详见格式13）
- (9) 投标人根据政府公告中资格要求第一条基本资格要求提供相应的证明材料。

### 15.2 商务部分主要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内容：

- (1) 无重大违法记录承诺书（详见格式6）
- (2)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承诺书（详见格式7）
- (3) 投标函（详见格式8）；
- (4) 开标一览表（详见格式9）；
- (5) 商务条款偏离表（详见格式10）；
- (6) 关于符合本国产品标准的声明（详见格式14）
- (7) 2024年或2025年度经审计的财务报告/报表（新成立的公司提供情况说明）；
- (8) 近六个月任意一个月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的证明材料（附复印件）；
- (9) 售后服务承诺书及培训计划
- (10) 投标人认为有必要提供的声明及文件资料



### 15.3 技术部分主要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内容：

- (1) 产品的详细技术参数说明
- (2) 售后服务能力情况；
- (3) 技术规格响应偏离表（详见格式 12）；
- (4) 备品备件及专用工具清单
- (5) 产品样册、说明书、图纸技术资料、投标货物的试(检)验报告、鉴定证书（复印件）、执行的制造、验收标准等内容
- (6) 投标人认为有必要提供的声明及文件资料

**特别说明：**①上述各种证件、证书复印件须加盖投标人公章。如未按要求加盖投标人公章者，可能导致其投标文件无效。

② 投标人应如实提供投标资料，并保证真实可靠，不得弄虚作假。如投标人隐瞒事实真相、弄虚作假，一经查实，取消该投标人的投标资格并不予退还其全部投标保证金，若中标的，取消其中标资格，并不予退还其全部投标保证金。

### 16、投标文件格式

16.1 投标人应按招标文件提供的格式及商务报价说明完整地填写所提供的合同项目、服务以及单价等内容。

16.2 投标人提供的投标文件应当使用招标文件所提供投标文件格式（表格可按照同样格式扩展），并保证所提供的资料的真实性。未提供格式的，投标人可自行编制。

16.3 招标文件中分标项的，投标人须针对本单位所投标项分别编制投标文件并单独提交。投标人应当按照招标文件的要求编制投标文件。投标文件应当对招标文件提出的要求和条件作出明确响应。

### 17、商务报价

17.1 投标人的商务报价应是为招标人提供全部服务，以及技术规范及标准、项目需求及合同条款、本招标文件约定的所有费用的总和。投标人应按招标文件所附的《开标一览表》进行报价，标明拟提供货物的单价和总价。如单价和总价不符，以单价累计为准。

任何因投标人忽视或误解招标范围、技术规范及标准、项目需求及合同条款和项目现场情况，若中标，招标人将不予批准由此而产生的索赔或合同履行期限延长申请。

商务报价中不得包含技术规范及标准、项目需求及合同条款、本招标文件要求以外的其他内容。否则，在评审时报价不予核减，若中标，在授予合同或结算时，招标人有权将此部



分费用从中标价或合同主要条款中扣减。

## 17.2 商务报价总价应包括的内容和计价因素

(1) 完成过程装备多场耦合机理与诊断科研平台—多场耦合腐蚀环境力学试验系统所需设备的供应、保险、税费、仓储运输、现场保管及装卸（卸至需方指定地点）、现场搬运（含二次搬运），安装调试、运行、检验及验收、移交、原有设备拆除并运至指定地点等工作，向招标人提交技术参数、技术资料（包括操作手册、维修手册及其他相关资料等）、技术咨询、用户人员培训、缺陷修补、质量保修期内的维保、售后服务等保证项目验收合格并能正常交付使用以及合同条款、项目需求、本招标文件约定的全部内容及保修责任和义务。

(2) 投标人根据对本招标文件、技术规范和标准、项目需求、合同条款的理解，应达到的技术指标、检验及验收标准等要求，结合市场情况进行商务报价。投标人应充分考虑合同执行期内的市场风险和国家政策性调整风险等因素对商务报价的影响。

备品备件及专用工具：投标人应免费提供质量保修期内必备的备品备件及专用工具，并列出具体的备品备件及专用工具清单，无论中标人在投标报价中列明的数量多少，在质量保修期内招标人均无需另行支付费用。

17.3 投标人应按照招标文件所附的格式完整地填写商务报价一览表，投标人应对招标范围内的全部内容进行报价。

17.4 投标人若中标，不得以任何理由在合同执行期间予以价格调整。任何包含价格调整的要求将被认为是非响应而予以拒绝。

## 18、商务报价货币

18.1 商务报价一览表和投标文件中的所有报价一律使用人民币（RMB）填报。

## 19、投标人资格证明文件

19.1 投标人必须提交证明其有资格参加招标和中标后有能力和履行合同的文件。

## 20、提供的货物符合招标文件规定的技术投标文件

20.1 投标人须提交证明其拟供货物和服务符合招标文件、技术规范及标准、项目需求规定的技术投标文件，作为投标文件的一部分；

20.2 上述文件可以是文字资料、图纸和数据，并须提供货物主要技术性能的详细描述及设备清单和所提供服务的详细说明；

20.3 投标人应逐条对招标文件、项目需求及合同条款等进行仔细阅读，提出自己提供的货物和服务是否对其做出了实质性的响应。



## 21、投标文件有效期

21.1 投标文件有效期为递交投标文件截止之日起 120 天（日历日）。投标人的投标文件有效期比规定的有效期短的，将被视为非响应而予以拒绝。

21.2 特殊情况下，在原有效期届满之前，招标人可征得投标人的同意延长其有效期，这种要求与答复均应以书面形式。投标人拒绝延长的，其投标文件失效。同意延长有效期的投标人，既不要求也不允许其修改投标文件。

## 22、投标文件的签署及规定

22.1 投标人提交的响应文件必须唯一有效，投标人均应使用 CA 数字证书加盖投标人的单位电子印章和（或）法定代表人的个人电子印章或电子签名。

22.2 除投标人对错误做必要修改外，响应文件中不许有增删、涂改或改写。若确有修改必须由签署响应文件的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 四、投标文件的递交、修改和撤回

## 23、递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

23.1 所有响应文件都必须按招标人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中规定的时间将生成的“电子加密投标文件”上传递交至“政府云平台（[www.zcygov.cn](http://www.zcygov.cn)）”。

23.2 投标截止时间以后上传递交的投标文件将被“政府云平台”拒收，招标人（或代理机构）不对后果负责。

## 24、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

24.1 所有投标文件都必须按招标人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中规定的截止时间之前上传。

24.2 出现因招标文件的修改推迟截止日期时，则按代理机构修改通知规定的时间递交投标文件。在此情况下，招标人和代理机构与投标人之间受截止期制约的所有权利和义务应延长至新的截止期。

## 25、迟交的投标文件

25.1 招标人将拒绝并原封退回在其规定的截止时间后送达的投标文件。

## 26、投标文件的修改和撤回

26.1 投标人在提交投标文件后可在截止时间前对其投标文件进行修改或撤回，但招标人须在截止时间之前收到该修改或撤回的书面通知，该通知须有法定代表人或经有效授权的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26.2 投标人对投标文件修改的书面材料或撤回的通知应按第 22 条和第 23 条规定进行编写、密封、标记和递交，并注明“修改投标文件”或“撤回投标文件”字样。

26.3 截止时间之后，投标人不得对投标文件做任何修改。

26.4 投标人不得在截止时间起至投标文件有效期期满前撤回投标文件。

27、递交投标文件

27.1 投标人应按本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第 7 项规定的时间及地点递交投标文件。

**27.2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招标人不予接收其投标文件：**

27.2.1 投标人在递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后上传或未上传到指定地点的响应文件；

## 五、开标、评标、确定中标投标人

28、开标会议

28.1 招标人在本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和地点组织开标会议。

28.2 开标由招标代理机构主持，财政部门及有关监督部门可视情况派员现场监督。

28.3 本次采用不见面开标方式，在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和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地点开标。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无需到达开标现场，仅需在任意地点通过政采云不见面开标系统，使用 CA 密钥完成远程解密、提疑澄清、开标唱标、结果公布等交互环节。

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人参与远程交互，中途不得更换，在废标、澄清、提疑、传送文件等特殊情况下需要交互时，投标人一端参与交互的人员均被视为是投标人的授权委托人或法人代表，投标人不得以不承认交互人员的资格或身份等为借口推脱，投标人自行承担随意更换人员所导致的一切后果。

28.4 投标文件的解密：投标人登录政采云平台，在开标时间后 30 分钟内（2026 年 5 月 19 日 11:00-11:30）用“项目-开标评标”功能进行解密投标文件。若投标人在规定时间内（2026 年 5 月 19 日 11:00-11:30）未按时解密的，视为无效投标。解密与加密投标文件须使用同一个 CA。

28.5 投标人应在开启报价 20 分钟内进行签字确认。

28.6 开标完毕，进行下一步评标。

29、评标委员会

29.1 评标委员会成员组成：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法实施条例》、《政府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及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组建，由人代表和



评审专家组成。评标委员会将负责对投标人提交的投标文件进行公开、评审，确保公开、评审过程公正、合法、保密，并向招标人推荐中标候选人。

### 30、重大偏离

重大偏离是指实质上影响合同的招标范围、质量和性能、服务期、投标保证金等，或者实质上不能满足招标文件的要求，而且限制了招标人的权力或减轻了投标人的义务。纠正或承认这些偏离将会对其他实质上投标要求的投标人合理的竞争地位产生不公正的影响。

### 31、废标

在招标中，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应予废标：

- 31.1 符合专业条件的投标人或者对招标文件每标项作实质响应的投标人不足三家的；
- 31.2 出现影响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 31.3 投标人的报价均超过了预算，招标人不能支付的；
- 31.4 因重大变故，任务取消的；
- 31.5 《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法》及相关法律法规及招标文件明确规定废标的其他情形。

### 32、投标人串通投标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视为投标人串通投标，其投标无效：

- 32.1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
- 32.2 不同投标人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投标事宜；
- 32.3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成员或者联系人员为同一人；
- 32.4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异常一致或者投标报价呈规律性差异；
- 32.5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相互混装；
- 32.6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保证金从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的账户转出。

33、投标无效：投标人存在下列情况之一的，其投标无效：

- 33.1 未按照招标文件的规定提交投标保证金的；
- 33.2 投标文件未按招标文件要求签署、盖章的；
- 33.3 不具备招标文件中规定的资格要求的；
- 33.4 报价超过招标文件中规定的预算金额或者最高限价的；
- 33.5 投标文件含有招标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的；



33.6 《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法实施条例》、《政府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及相关法律法规及招标文件明确规定可以作无效投标文件的其他情形。

#### 34、评标方法

34.1 按照《财政部关于在政府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号）的要求，根据开标当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网（www.ccg.gov.cn）的信息，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及其他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条件的投标人，拒绝参与政府活动，同时对信用信息查询记录和证据进行打印存档。

34.2 本项目评审采用综合评分法，并严格按照招标文件的要求和条件进行。

34.2.1 投标文件符合性审查：由评标委员会评委对符合资格各投标人投标文件进行符合性审查。符合性审查是从投标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和对招标文件的响应程度进行审查。未通过符合性审查的投标人其投标文件将按照无效投标处理。

34.2.1.1 澄清有关问题。对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评标委员会可以书面形式要求投标人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纠正。

34.2.1.2 比较与评价。评标委员会应当按照招标文件中规定的评标方法和标准，对符合性审查合格的投标文件进行商务和技术评估，综合比较与评价。

34.3 综合评分法是指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照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投标人为中标候选人的评标方法。

34.4 评标分值：总分为 100 分，其中价格部分分值为 40 分，其余商务、技术部分分值为 60 分。具体评标方法详本招标文件第六章“评标方法（综合评分法）”

#### 34.5 商务报价错误的修正

34.5.1 如果发现商务报价存在计算或表达上错误，则按下列原则进行修正：

(1) 开标时，投标文件中开标一览表(报价表)内容与投标文件中明细表内容不一致的，以开标一览表(报价表)为准。

(2) 投标文件的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3) 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单价金额小数点或者百分比有明显错位的，以开标一览表的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对不同文字文本投标文件的解释发生异议的，以中文文本为准。



34.5.2 同时出现两种以上不一致的，按照前款规定的顺序修正。修正后的报价按照财政部公布第 87 号令《政府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第五十一条第二款的规定经投标人确认后产生约束力，投标人不确认的，其投标无效。

34.6 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投标人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 35、推荐各标项中标候选投标人

35.1 各标项投标人的综合得分由高至低排序，综合得分排列前 3 名的投标人被推荐为该标项中标候选投标人。综合得分相同的，则按照投标报价由低到高的顺序推荐；如综合得分且投标报价得分均相同，则按各标项商务、技术部分得分由高至低顺序推荐，如出现各标项综合评审得分、投标报价得分且商务、技术部分得分也均相同时，则由评标委员会投票确定其排序。

注：评分计算保留两位小数，第三位小数四舍五入。

35.2 评标委员会评审专家复核。评标小组评分汇总结束后，评标小组应当进行评审复核，对拟推荐为中标候选人的、报价最低的、投标人资格审查未通过的、投标人投标文件作无效处理的重点复核。

### 35.3 确定各标项中标投标人

35.3.1 招标代理机构应当在评标结束后 2 个工作日内将评标报告送招标人确认。

35.3.2 招标人应当在收到评标报告后 5 个工作日内，根据评标报告中推荐的中标候选投标人及有关规定确定第一名为中标投标人。

### 36、招标人依法接受和拒绝任一或所有投标人的权力

招标人保留确定中标投标人之前的任何时候依法接受或拒绝任一或所有投标人的权力，对受影响的投标人不承担任何责任，也无义务向受影响的投标人解释采取这一行动的理由。

### 36、中标通知书

36.1 招标人确定中标投标人后，及时通知招标代理机构，招标代理机构将按程序公告成交结果，同时向中标投标人发出中标通知书，中标通知书一经发出即发生法律效力。

36.2 《中标通知书》将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36.3 招标人将通知其他未成交的投标人。并按照法律法规相关规定退还其投标保证金。



### 38、纪律与保密事项

38.1 凡参与公开招标的有关人员均应自觉接受有关主管部门的监督，不得向他人透露可能影响公平竞争的有关公开的其他情况。

38.2 领取本招标文件及其它相关资料者，应对文件进行保密，不得用作本次公开以外的任何用途。由招标人向投标人提供的技术资料 and 所有其它资料，均视为保密资料，除非得到招标人的同意，不得向第三方透露。

38.3 投标人不得与招标人串通公开，不得向招标人或者评标委员会成员行贿谋取中标，不得以他人名义参与公开或者以其它任何方式弄虚作假骗取参与公开；投标人不得以任何方式干扰、影响评标工作。如果投标人或者其他利害关系人通过捏造事实、伪造证明材料等方式提出质疑，干扰政府活动正常进行的，属于严重不良行为，招标人、招标代理机构将提请财政部门将其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并依法予以处罚。

38.4 投标人不得在公开过程中互相串通、结盟、损害公开的公正性和竞争性，或以任何方式影响其他投标人参与正当公开。扰乱公开市场，破坏公平竞争原则。如投标人在公开招标过程中互相串通，一经查实，将取消公开招标资格并不予退还其投标保证金。

38.5 公开之日起直至授予中标投标人合同为止，凡属于对投标文件的审查、澄清、评价、比较有关的资料和中标投标人的推荐情况及与评审有关的其他任何情况均严格保密。

38.6 从公开之日起至授予合同期间，投标人试图向评标委员会、招标代理机构施加任何影响或对招标人的比较及授予合同的决定进行影响，都可能导致其投标文件被拒绝。

38.7 除投标人被要求对投标文件进行澄清外，从公开之时起至授予合同期间，投标人不得就与其投标文件有关的事项主动与评标委员会、招标代理机构以及招标人联系。

38.8 中标投标人确定后，招标人不对未中标投标人就评审过程以及未能中标原因作出任何解释，未中标投标人不得向评标委员会或其他有关人员询问评审过程的情况和索取评审过程的资料。

## 六、授予合同

### 39、授予合同标准

39.1 本招标项目的合同将授予按本须知第 35 条确定中标投标人。

### 40、签订合同

40.1 中标投标人应当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三十日内，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订立书面合同。中标投标人不得要求订立背离本投标文件合同条款等投标文件实质性



内容的其他协议。

40.2 中标通知书、中标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及其技术规范及标准、项目需求、本招标文件（含修改文件或补充文件）及答疑纪要等，均为签订合同的依据。

40.3 招标人如不按本须知 40.1 条规定与中标投标人签订合同，或者招标人、中标投标人签订背离合同实质性内容的协议，由监督管理部门责令其改正。

40.4 中标投标人如不按本须知 40.1 条规定与招标人签订合同，则按违约处理，招标人将有权取消中标投标人资格，不予退还其投标保证金，给招标人造成损失超过投标保证金数额的，还应当予以赔偿，同时依法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40.5 中标投标人因不可抗力或者自身原因不能履行政府合同的，招标人可以按照评审报告推荐的中标候选人名单排序，确定下一候选人为中标投标人，也可以重新开展政府活动。

#### 41、合同的签订准则

41.1 合同签订必须由招标人、中标投标人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署并加盖法人公章后方能生效。

#### 41.2 合同转包（实质性要求）

本项目严禁中标投标人将任何政府合同义务转包。本项目所称转包，是指中标投标人将政府合同义务转让给第三人，并退出现有政府合同当事人双方的权利义务关系，受让人（即第三人）成为政府合同的另一方当事人的行为。

中标投标人转包的，视同拒绝履行政府合同义务，将依法追究法律责任。

#### 42、验收

42.1 本项目招标人将严格按照政府相关法律法规以及《克拉玛依市政府项目需求论证和履约验收管理办法》（克财发〔2016〕9号）的要求进行验收。

### 七、询问、质疑、投诉

#### 43、询问

43.1 投标人对活动事项有疑问的，可以向招标人或代理机构提出询问，招标人或代理机构应当在三个工作日内对投标人依法提出的询问作出答复，但答复的内容不得涉及商业秘密。

#### 44、质疑

44.1 投标人认为招标文件、过程和中标结果使自己的合法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将质疑文件原件和必要的证明材料送达代理机构。



44.2 上述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是指：

- (1) 对招标文件提出质疑的，为招标文件公告期限届满之日起计算；
- (2) 对过程提出质疑的，自程序环节结束之日起计算；
- (3) 对中标结果提出质疑的，自中标或者中标结果公告期限届满之日起计算。

44.3 质疑投标人在法定质疑期内应当一次性提出针对同一环节提出质疑。

44.4 质疑文件应包括以下主要内容，并按照“谁主张、谁举证”的原则，附上相关证明材料。否则，招标代理机构不予受理【财政部发布了《政府投标人质疑函范本》和《政府投标人投诉书范本》，两范本指投标人提出质疑、投诉人提起投诉时，应提交的质疑函、投诉书和必要的证明材料（下载路径：中国政府网→下载专区）】：

(1) 投标人的姓名或者名称、地址、邮编、联系人及联系电话（包括座机、手机、传真号码等）；

(2) 质疑项目的名称、招标文件编号、包号、招标公告发布时间、递交投标文件或投标文件截止时间；

(3) 具体、明确的质疑事项和与质疑事项相关的请求；

(4) 事实依据（具体条款，认为自己合法权益受到损害或可能受到损害的相关证据材料。如涉及到产品功能或技术指标的，应出具相关制造商的证明文件）；

(5) 必要的法律依据；

(6) 提起质疑的日期；

(7) 质疑文件应当署名，质疑人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并附有效身份证明；质疑人为法人或其他组织的，应当由法定代表人签字并加盖单位公章；

(8) 投标人委托代理质疑的，应当提交授权委托书，并载明代理人的姓名或者名称、代理事项、具体权限、期限和相关事项。

44.5 质疑投标人是指直接参加本项目活动的投标人，未参加政府活动的投标人或在活动中自身权益未受到损害的投标人所提出的质疑不予受理。

44.6 招标人、招标代理机构在收到投标人的书面质疑后将及时组织调查核实，在七个工作日内作出答复，并以书面形式通知质疑投标人和其他有关投标人，答复的内容不涉及商业秘密。

## 45、投诉

45.1 质疑投标人对招标人、招标代理机构的答复不满意，或招标人、招标代理机构未在



规定的时间内作出答复的，可以在答复期满后十五个工作日内向项目同级财政部门提起投诉。

45.2 投标人投诉的事项不得超出已质疑事项的范围，但基于质疑答复内容提出的投诉事项除外。

#### 46、诚实信用

46.1 投标人不得虚假质疑和恶意质疑，并对质疑内容的真实性承担责任。如果投标人或者其他利害关系人通过捏造事实、伪造证明材料等方式提出质疑，干扰政府活动正常进行的，属于严重不良行为，招标人、招标代理机构将提请财政部门将其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并依法予以处罚。

46.2 投标人不得虚假承诺，否则，按照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处理。

### 八、义务、工作纪律

47、招标人或者招标代理机构负责组织评标工作，并履行下列职责：

47.1 核对评审专家身份和招标人代表授权函，对评审专家在政府活动中的职责履行情况予以记录，并及时将有关违法违规行为向财政部门报告；

47.2 宣布评标纪律；

47.3 公布投标人名单，告知评审专家应当回避的情形；

47.4 组织评标委员会推选评标组长，招标人代表不得担任组长；

47.5 在评标期间采取必要的通讯管理措施，保证评标活动不受外界干扰；

47.6 根据评标委员会的要求介绍政府相关政策法规、招标文件；

47.7 维护评标秩序，监督评标委员会依照招标文件规定的评标程序、方法和标准进行独立评审，及时制止和纠正招标人代表、评审专家的倾向性言论或者违法违规行为；

47.8 核对评标结果，有本办法第六十四条规定情形的，要求评标委员会复核或者书面说明理由，评标委员会拒绝的，应予记录并向本级财政部门报告；

47.9 评审工作完成后，按照规定向评审专家支付劳务报酬和异地评审差旅费，不得向评审专家以外的其他人员支付评审劳务报酬；

47.10 处理与评标有关的其他事项。

招标人可以在评标前说明项目背景和需求，说明内容不得含有歧视性、倾向性意见，不得超出招标文件所述范围。说明应当提交书面材料，并随招标文件一并存档。

48、评标委员会在政府活动中应当遵守以下工作纪律：

48.1 不得参加与自己有《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法实施条例》第九条规定的利害关系的政



府项目的评标活动。发现参加了与自己有利害关系的评审活动，须主动提出回避，退出评审；

48.2 评审前，应当将通讯工具或者相关电子设备交由招标代理机构统一保管；

48.3 评审过程中，不得与外界联系，因发生不可预见情况，确实需要与外界联系的，应当在监督人员监督之下办理；

48.4 评审过程中，不得发表影响评审公正的倾向性、歧视性言论，不得征询或者接受招标人的倾向性意见，不得明示或暗示投标人在澄清时表达与其响应文件原义不同的意见，不得以招标文件没有规定的评审方法和标准作为评审的依据，不得修改或者细化评审程序、评审方法、评审因素和评审标准，不得违规撰写评审意见，不得拒绝对自己的评审意见签字确认；

48.5 在评审过程中和评审结束后，不得记录、复制或带走任何评审资料，不得向外界透露评审内容；

48.6 评审现场服从招标代理机构工作人员的管理，接受现场监督人员的合法监督；

48.7 遵守有关廉洁自律规定，不得私下接触投标人，不得收受投标人及有关业务单位和个人财物或好处，不得接受招标代理机构的请托。

49、评标委员会负责具体评标事务，并独立履行下列职责：

49.1 审查、评价投标文件是否符合招标文件的商务、技术等实质性要求；

49.2 要求投标人对投标文件有关事项作出澄清或者说明；

49.3 对投标文件进行比较和评价；

49.4 确定中标投标人名单，以及根据招标人委托直接确定中标投标人；

49.5 向招标人、招标代理机构或者有关部门报告评标中发现的违法行为。



## 第三章 项目需求

### 过程装备多场耦合机理与诊断科研平台—多场耦合腐蚀环境力学试验系统 项目采购需求

#### 一、 投标人资格条件

##### (一) 一般资格条件

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2.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信用查询：按照《财政部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号)的要求，根据开标当日“信用中国”([www.creditchina.gov.cn](http://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http://www.ccgp.gov.cn))、“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www.shixin.court.gov.cn](http://www.shixin.court.gov.cn))、“克拉玛依诚信网”(<http://cxw.klmy.gov.cn/Pages/default.aspx>)的查询结果，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及其他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条件的供应商，拒绝其参与政府采购活动。)

3.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4.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5.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未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超过100万元的项目，须提供市人民检察院出具的《检察机关查询行贿犯罪档案结果告知函》。本地办理地点：市人民检察院，联系电话：0990-6220522)

##### (二) 特定资格条件

无

##### (三) 联合体投标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 二、 项目技术规格、数量及质量要求

##### (一) 采购项目一览表

序号	设备名称	单位	数量	备注
1	多场耦合 腐蚀环境	套	1	该系统为非通用型试验设备，需满足技术要求（1、最大载荷：50KN；



力学试验系统			2、最大应力：1500MPa； 3、测量范围：1%~100%FS； 4、加载速率：0.5mm/s~10 <sup>-7</sup> mm/s 5、高精度双变形监测系统； 6、变形测量分辨率：0.5um； 7、位移分辨率：0.001 um； 8、加载行程：40mm； 9、容量：>5L； 10、材料：全套哈氏合金 C276； 11、工作压力：0-35MPa； 12、工作温度-20-300℃； 13、双温度控制系统，自动恒温、自动控制； 14、温控精度：±1℃； 15、最大输出压力：45MPa； 16、非接触在线观测组件 2 套； 17、安全联动控制 1 套； )。
--------	--	--	--

#### (二) 是否接受进口产品投标

1. 本项目不接受进口产品投标（进口产品是指通过中国海关报关，验放进入中国境内，且产自关境外的产品）。

#### (三) 项目基本情况和采购标的需实现的功能或目标

低温或高温或高压或高温高压环境中，开展材料应力腐蚀测试，可对材料进行慢应变加载、恒应变加载、恒应力加载、交变应力加载、持久蠕变加载等，测试出材料屈服强度、抗拉强度、延展性、弹性模量等力学性能和耐蚀评价，系统配置非接触在线观测组件。

#### (四) 货物技术及服务标准

##### 1、必须满足的技术及服务标准

① ★材料：哈氏合金 C276；

② ★容量：>5L

③高压釜专用高压截止阀：全 C276 材料，硬密封螺纹形式，最高耐压 100MPa，工作温度



450° C。

④ ★装置能实现加载速度： $10^{-7}$ ~0.5mm/s 的加载，无极调速，精度±0.5%FS。

⑤ ★最大加载力：50KN；

⑥ ★高精度双变形监测系统：高精度进口传感器，变形检测分辨率：0.5 μm；位移检测分辨率 0.001 μm；

⑦ ★装置能实现压力 0~35MPa、温度：-20~300℃；

⑧ ★非接触在线观测组件，蓝宝石，压力 45MPa，数量 2 组；

⑨ ★密封电极系统：6 芯，压力 35MPa，信号传输。

⑩ ★配合实验室完成设备进气排气管路布置等。

## 2、一般性技术及服务标准

① 自补偿密封结构，承压大于 50MPa，装 1 备 5。

② 最大应力：1500MPa；

③ 测量范围：1%~100%FS；

④ 变形范围：0-40mm；

⑤ 多样品工装台，满足不同形状样品的测试，工装台可自适应，自对中。

⑥ 温度控制：高低温自动温控，隔离闭式物料结构，温控精度±1℃。

⑦ 装置应具备超压、超温报警及自我保护功能（如自动停止加温）。

⑧ 增压系统：全套，含空压机，最小输入压力 0.5MPa，最大输出压力>50MPa。

⑨ 装置应设置有防静电接地系统。

⑩ 苛刻环境控制系统：工控触摸屏控制系统，具备数据采集、数据存储、数据下载功能，数据采集频率 10Hz。

⑪ 应力加载控制系统：专用工控机及控制器，21 寸显示器。

⑫ 对甲方主要人员进行试验测试技术培训。

⑬ 提供现场安装、调试、试运行工作，安装完毕后 1 个月内调试正常；一年质保期内提供维保服务。



### 三、交货期

中标人应在采购合同签订后 150 日内交货并完成安装调试。

### 四、交货地点

克拉玛依

### 五、验收方式

1、货物到达现场后，中标人应在使用单位人员在场情况下当面开箱，共同清点、检查外观，作出开箱记录，双方签字确认。

2、中标人应保证货物到达采购人所在地完好无损，如有缺漏、损坏，由供应商负责调换、补齐或赔偿。

3、中标人应提供完备的技术资料、装箱单和合格证等，并派遣专业技术人员进行现场安装调试。验收合格条件如下：

3.1 设备技术参数与采购合同一致，性能指标达到规定的标准。

3.2 货物技术资料、装箱单、合格证等资料齐全。

3.3 在系统试运行期间所出现的问题得到解决，并运行正常。

3.4 在规定时间内交货和验收，并经采购人确认。

4、产品在安装调试并试运行符合要求后，才作为最终验收。

5、供应商提供的货物未达到招标文件规定要求，且对采购人造成损失的，由供应商承担一切责任，并赔偿所造成的损失。

6、大型或者复杂的政府采购项目，采购人应当邀请国家认可的质量检测机构参加验收工作。

7、采购人需要制造商对中标人交付的产品（包括质量、技术参数等）进行确认的，制造商应予以配合，并出具书面意见。

8、产品包装材料归采购人所有。

### 六、产品质量保证期

1、投标产品质量保证期 5 年。

2、投标产品属于国家规定“三包”范围的，其产品质量保证期不得低于“三包”规定。

3、投标人的质量保证期承诺优于国家“三包”规定的，按投标人实际承诺执行。

4、投标产品由制造商（指产品生产制造商，或其负责销售、售后服务机构，以下同）负责标准售后服务的，应当在投标文件中予以明确说明，并附制造商售后服务承诺。

### 七、售后服务内容



1、投标人和制造商在质量保证期内应当为采购人提供以下技术支持和服务：

#### 1.1 电话咨询

中标人和制造商应当为采购人提供技术援助电话，解答采购人在使用中遇到的问题，及时为采购人提出解决问题的建议。

#### 1.2 现场响应

采购人遇到使用及技术问题，电话咨询不能解决的，中标人和制造商应在 24 小时内到达现场进行处理，确保产品正常工作。

#### 1.3 技术升级

在质保期内，如果中标人和制造商的产品技术升级，供应商应及时通知采购人，如采购人有相应要求，中标人和制造商应对采购人购买的产品进行升级服务。

### 2、质保期外服务要求

2.1 质量保证期过后，供应商和制造商应同样提供免费电话咨询服务，并应承诺提供产品上门维护服务。

2.2 质量保证期过后，采购人需要继续由原供应商和制造商提供售后服务的，该供应商和制造商应以优惠价格提供售后服务。

### 3、备品备件及易损件

中标人和制造商售后服务中，维修使用的备品备件及易损件应为原厂配件，未经采购人同意不得使用非原厂配件，常用的、容易损坏的备品备件及易损件的价格清单须在投标文件中列出。

## 八、付款方式

（一）合同签订后，采购人向中标人支付合同总价 30%的预付款。

（二）中标人按采购合同交货，完成安装调试，经验收合格后，采购人向中标人支付合同总价 60%的货款。

（三）其余 10%款额在产品使用中无质量问题，且履行售后服务承诺，在质保期满后的 90 天内将余款无息汇入中标人指定的账户。

（四）中标人提交采购合同、发票等材料，向采购人申请付款。

（五）采购人对中标人提交的付款资料审核通过后，以转账方式向中标人付款。

## 九、履约保证金

本合同签订前向采购人提交合同金额的 5%作为履约保证金（履约保证金的数额不得超过政府采购合同金额的 10%）。经采购人考核，中标人严格遵守合同约定，未发生违约情况的，则



在合同期满后十五个工作日内无息退款。

## 十、培训

### （一）培训内容

供应商应对多场耦合腐蚀环境力学试验系统的操作、日常维护、保养方法等相关内容免费进行培训。

### （二）培训要求

供应商派遣专业工程师人员进行培训，培训天数不少于3天，使用人员可以独立操作多场耦合腐蚀环境力学试验系统。

### （三）培训方式

采购方指定实验室内现场培训加后期线上指导。



## 第四章 合同条款（主要条款）

（本招标文件提供合同文本未尽事宜由中标投标人与招标人共同协商后签订。）

甲方中国石油大学（北京）克拉玛依校区过程装备多场耦合机理与诊断科研平台—多场耦合腐蚀环境力学试验系统项目，根据公开招标方式确定乙方为本项目最终供货商。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现甲乙双方协商一致，签订如下合同条款，双方承诺遵照执行：

### 1. 产品名称（型号）、制造商名称、数量及价格：

明细表（系统集成单列一项）

产品名称	型号	制造商名称	数量/单位	单价/元	合计/元
合同总价（含税）	（大写）： 元整			（小写）： ¥00.00	

### 2. 第三方权利

乙方保证，甲方（包括产品实际使用人）使用本合同产品或其任何一部分，不会侵犯任何第三方的合法权利，包括但不限于：专利权、商标权、或其他工业产权。如有第三方向甲方或实际使用人主张上述权利，乙方应当负责妥善解决，承担全部成本与费用，造成损失的，乙方负责赔偿。

### 3. 质量保证

3.1 乙方应保证所供产品为全新且未使用过的，产品是由原厂近期内生产的，产品质量应完全符合国家相关行业标准。

3.2 应保证其产品正确安装、正常使用和保养条件下，在其使用寿命期内应具有符合质量要求和产品说明书的性能。



3.3 交付产品的技术规格应与招标文件或询价报价单、本合同规定的技术要求以及技术配置表（附件一）相一致。交付产品时，乙方还应当提供生产厂产品出厂合格证明。

#### 4. 交货中的产品保护

4.1 乙方应合理选择运输工具、运输路线，按时送达甲方指定地点，承担运输过程中的安全、质量等风险责任及相关费用。

4.2 乙方将产品运至合同规定的最终目的地并经甲方按行业验收标准验收合格后方可办理交接入库。入库前的产品所有权归乙方所有、产品的全部风险由乙方承担。入库后的产品所有权归甲方所有、产品的全部风险由甲方承担。

#### 5. 运费、保险费及相关税费

5.1 国产产品与服务：现场交货人民币价。卖方应承担制造、装配和发运货物所使用的材料、部件及货物本身已支付或将支付的产品税、销售税和其它税费。中国石油大学（北京）克拉玛依校区不再支付项目报价外的任何费用。

5.2 合同价中包含一切运输费、安装费、调试费和培训费等，中国石油大学（北京）克拉玛依校区不再支付本项目报价外的任何费用。

#### 6. 交货时间、地点

6.1 交货时间：乙方于接到甲方发货通知之日起 150 日内发货，将产品送至甲方指定交货地点，运输费由乙方承担。

6.2 交货地点：乙方应免费将产品发往招标人指定的交货地点 中国石油大学（北京）克拉玛依校区 F2-大厅。产品到货后两周内到甲方处安装、调试、培训，直至验收合格且甲方的技术人员能独立工作。货物到达甲方指定的地点，乙方负责卸车。卸货时必须使用专用工具的，由乙方提供，因乙方提供专用工具本身的原因造成货物损坏及其他责任由乙方承担。危险化学品需专业人员操作的，由乙方组织人员操作，因乙方人员造成的货物损坏及其他责任由乙



方承担。所有设备仪器安装完毕后要保持安装区域的干净整洁及校区原设施的完好，如若损害乙方负责恢复原状或按原价赔偿。

6.3 乙方应在产品交付时一并向甲方指定的收货人交付相关资料及技术文档、图纸，包括但不限于产品使用说明书、质保单（质量保证书）、供货清单、合格证、出厂检验报告及技术协议中要求的其他资料；随机备件及工具由厂家免费提供，规格及数量详见双方约定或技术协议。危险化学品需提供安全技术说明书。若以上附件发生迟延交付，均视为产品延迟交付。

## 7. 付款条件

（一）合同签订后，采购人向中标人支付合同总价 30%的预付款。

（二）中标人按采购合同交货，完成安装调试，经验收合格后，采购人向中标人支付合同总价 60%的货款。

（三）其余 10%款额在产品使用中无质量问题，且履行售后服务承诺，在质保期满后的 15 天内将余款无息汇入中标人指定的账户。

（四）中标人提交采购合同、发票等材料，向采购人申请付款。

（五）采购人对中标人提交的付款资料审核通过后，以转账方式向中标人付款。

## 8. 验收

8.1 甲乙双方共同对产品进行验收并对产品品质进行逐项检查，乙方向甲方移交产品合格证、购买发票等材料，并提供开箱清单、安装调试报告、培训记录、测试运行记录。验收合格后甲乙双方签署第一次（出厂）验收报告。如甲方发现所提供的产品品质和技术规范不符合合同要求时，或有明显损坏，乙方应承担相应责任并负责赔偿全部损失，并承担由此给甲方带来延期使用等方面造成的损失。

8.2 如因乙方原因使产品不能正常使用，乙方应承担全部责任。

8.3 乙方需要配合甲方完成学校组织技术专家在场的现场验收，并出具验收报告。最终验收以学校验收为准。

8.4 如双方对产品的质量有争议的，应立即封存产品或提取产品样品，由共同确认的检验



机构对封存的样品进行检验，并以该检验机构的检验结果作为确认产品质量的依据。如检验结果不符合合同约定的质量标准，检验费由乙方承担；符合质量标准的，检验费由甲方承担。

## 9. 乙方售后服务承诺及质量标准

9.1 所有产品整体质量保证期不少于伍年，自双方交接验收合格签署验收报告之日起计算（售后服务承诺详见附件二）。

9.2 质量标准应包括国家标准、行业标准、企业标准、封存样品质量标准及其他标准等，注明标准代号、编号、标准名称。若采用乙方的企业标准，须将其标准作为（本）合同附件；采用双方技术协议的，技术协议作为本合同附件。

9.3 乙方须确保在销售、运输过程中，遵守质量、安全、环境与健康等法律法规的有关要求，并承担质量、安全、环境与健康责任。

9.4 乙方技术人员在校服务期间要有安全防范意识，具备应对安全事件的技能，遵守国家法律法规，并对自身人身、财产安全负全部法律责任及经济责任。

## 10. 廉洁条款

### 10.1 甲乙双方共同责任

10.1.1 严格遵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以及廉洁从业的有关规定；严格遵守商业道德和市场规则，共同营造公平公正的交易环境。

10.1.2 加强相关人员的管理和廉洁从业教育，自觉抵制不廉洁行为；在交易过程中发现对方及其工作人员存在违规违纪违法问题，应及时向监察部门或司法机关举报。

### 10.2 甲方及其人员的责任

10.2.1 不得索要或接受乙方及其相关单位、人员提供的折扣费、中介费、佣金、礼金、有价证券、支付凭证、贵重物品等。

10.2.2 不得在乙方及其相关单位报销任何应由甲方或个人支付的费用。



10.2.3 不得违反规定在乙方及其相关单位投资入股、合伙经营，不得向乙方单位及人员借款或委托买卖股票、债券等。

10.2.4 不得要求、暗示和接受乙方及其相关单位和个人为其购买或装修住房、婚丧嫁娶、配偶和子女的工作安排或上学以及出国（境）、旅游等提供方便。

10.2.5 不得参加乙方及其相关单位、个人安排的可能影响公平交易的宴请、健身、娱乐等活动。

10.2.6 不得接受、占用或以明显低于市场价格购买、租用乙方及其相关单位和个人提供的通讯工具、交通工具和高档办公用品。

10.2.7 不得通过乙方及其相关单位为其配偶、子女及其他特定关系人谋取不正当利益。

10.2.8 不得违反规定在乙方或乙方相关单位兼职和领取兼职工资及报酬；不得利用甲方的商业秘密谋取个人私利，或将其提供泄漏给乙方及其它企业和个人。

10.2.9 不得利用职权和工作之便向乙方提出与交易无关的事项或要求。

### 10.3 乙方及其人员的责任

10.3.1 不得向甲方及其人员提供折扣费、中介费、佣金、礼金、有价证券、支付凭证、贵重物品等。

10.3.2 不得为甲方及其人员报销应由甲方或个人支付的费用。

10.3.3 不得为甲方人员投资入股、个人借款或买卖股票、债券等提供方便。

10.3.4 不得为甲方人员购买或装修住房、婚丧嫁娶、配偶子女上学或工作安排以及出国（境）、旅游等提供方便。

10.3.5 不得为甲方人员安排有可能影响公平交易的宴请、健身、娱乐等活动。

10.3.6 不得为甲方及其人员购置或以明显低于市场价值提供通讯工具、交通工具和高档办公用品。



10.3.7 不得为甲方工作人员的配偶、子女及其他特定关系人谋取不正当利益提供方便。

10.3.8 不得违反规定安排甲方人员在乙方或乙方相关企业兼职和领取兼职工资及报酬；不得向甲方人员打探涉及甲方的商业秘密。

10.3.9 甲方对涉嫌不廉洁的商业行为进行调查时，乙方有配合甲方提供证据、作证的义务。

10.3.10 乙方须确保在销售、运输过程中，遵守质量、安全、环境与健康等法律法规的有关要求，并承担质量、安全、环境与健康责任。

10.3.11 乙方技术员在校服务期间要有安全防范意识，具备应对安全事件的技能，遵守国家法律法规，并对自身人身、财产安全负全部法律责任及经济责任。

## 11. 违约责任

11.1 如果乙方所供的产品数量、质量或规格与合同规定不符，或不履行售后服务承诺的，或证实产品是有缺陷的，包括潜在的缺陷或使用不符合要求的材料、零部件等，甲方有权向乙方提出索赔，要求乙方无条件退货或修复，并负责赔偿甲方的一切损失。

11.2 在合同第9条规定的质量保证期内，如果乙方对质量差异负有责任，乙方应按照甲方同意的下列一种或多种方式进行补救：

1) 乙方负责同意退货并用合同规定的货币将货款退还给甲方，并承担由此发生的一切损失和费用，包括利息、银行手续费、运费、保险费、检验费、仓储费、装卸费以及为保护退回产品所需的其他必要费用。

2) 在满足基本技术性能需求的前提下，根据产品的损坏程度以及甲方所遭受损失的金额，经甲乙双方商定降低产品的价格。

3) 用符合合同规定的规格、质量和性能要求的新零件、部件和/或设备来更换有缺陷的部分和/或修补缺陷部分，乙方应承担一切费用和 risk 并负担甲方蒙受的全部直接损失费用。同



时，乙方应按合同规定，相应延长修补和/或更换件的质量保证期。

11.3 如果在甲方发出书面通知后（三十）天内，乙方未作书面答复，上述违约责任应视为已被乙方接受。如乙方未能在甲方发出通知后（三十）天内或甲方同意的延长期内，按照本条规定的任何一种方法解决质量差异并征得甲方同意，甲方将从已付货款中扣回索赔金额（索赔金额不高于合同价的5%）。

11.4 按本条第二款处理质量差异后，甲方保留向乙方追索赔偿的权利（赔偿金额不高于合同价的5%）。

11.5 甲方及其人员有违反 10.1、10.2 条规定的，按照管理权限，依据有关法律法规和规定给予有关人员纪律处分或组织处理；涉嫌犯罪的，移交司法机关追究其刑事责任。

11.6 乙方及其人员有 10.1、10.2 规定的，根据情节和后果，甲方除有权要求乙方赔偿由此造成的甲方损失外，还将在中国石油大学（北京）克拉玛依校区分别给予通报、限制或禁止与其交易的处理；涉嫌犯罪的，报请司法机关追究其刑事责任。

11.7 乙方技术人员若违反 11 条规定，按照管理权限，涉嫌犯罪的，移交司法机关追究其刑事责任。

## 12. 误期索赔

12.1 如果乙方没有按照合同规定的时间交货，乙方应向甲方支付违约金，违约金按每周迟交货款的 0.5% 计收，直至交货为止，但违约金的最高限额不超过合同价的 5%。一周按七天计算，不足七天按一周计算。一旦达到违约金的最高限额，甲方有权终止合同，因乙方原因造成本合同解除的，乙方除应退还已收的货款，赔偿甲方的全部损失外，还应当向甲方双倍返还首付款。

12.2 如果甲方没有按照合同规定的时间付款（除政府集中支付环节造成时间延误外），甲方应向乙方支付违约金，违约金按每周迟交款的 0.5% 计收，但违约金的最高限额不超过合



同价的 5%。

### 13. 破产合同的终止

如果乙方破产或无赔偿能力，甲方可在任何时候以书面形式通知乙方终止合同而不给乙方任何补偿。该终止合同将不损害或影响甲方已经采取或将要采取的任何形式或补救措施的权利。

### 14. 不可抗力

14.1 本条所述的“不可抗力”系指那些不能预见，不能避免，并不能克服的客观情况。但不包括乙方的违约或疏忽。仅限于：战争、严重火灾、洪水、台风、地震以及其它双方商定的事件。

14.2 不可抗力事件影响持续超过 30 天，双方应通过协商解决进一步履行合同事宜。在不可抗力事件发生后，双方应尽快以书面形式将不可抗力的情况和原因通知对方，并在合理期限内提供证明。

### 15. 适用法律

本合同应按中华人民共和国现行法律进行解释。

### 16. 争端的解决

本合同履行过程中发生的或与本合同有关的一切争议，由双方友好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可依法通过以下第 1 种方式解决：

16.1 提交克拉玛依仲裁委员会进行仲裁。仲裁地点在克拉玛依。仲裁裁决是终局的，对双方均有约束力。（可根据实际情况选择仲裁机构）

16.2. 向甲方所在地法院提起诉讼。

16.3 争议解决期间，除争议事项外，双方应继续履行本合同。

### 17. 其他

17.1 本合同一式陆份，甲方执叁份，乙方执叁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17.2 本合同自双方签字盖章（合同专用章）之日起生效。

17.3 本合同未尽事宜，由双方协商并签订补充合同。补充合同（协议）与主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 第五章 投标文件格式

### 投标文件封面

- 格式 1 资格性/符合性自查表
- 格式 2 法定代表人资格证明书
- 格式 3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 格式 4 投标人基本情况表
- 格式 5 诚信声明
- 格式 6 无重大违法记录承诺书
- 格式 7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承诺书
- 格式 8 投标函
- 格式 9 开标一览表
- 格式 10 商务条款偏离表
- 格式 11 近三年（2023 年 1 月 1 日至今）同类项目业绩表
- 格式 12 技术条款偏离表
- 格式 13 中小企业声明函
- 格式 14 关于符合本国产品标准的声明函



# 过程装备多场耦合机理与诊断科研平台—多场耦合腐蚀环境力学试验系统

## 投 标 文 件

(招标文件编号：XJHFZC(2026)-016 )

投标人： (单位名称) 盖章

单位地址：

联系人：

联系电话：



## 格式 1 资格性/符合性自查表

评审内容	招标文件要求 (详见《资格性和符合性审查表》各项)	自查结论	证明材料
资格性审查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通过	见投标文件第 ( ) 页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通过	见投标文件第 ( ) 页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通过	见投标文件第 ( ) 页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通过	见投标文件第 ( ) 页
符合性审查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通过	见投标文件第 ( ) 页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通过	见投标文件第 ( ) 页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通过	见投标文件第 ( ) 页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通过	见投标文件第 ( ) 页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通过	见投标文件第 ( ) 页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通过	见投标文件第 ( ) 页

注：1、以上材料将作为投标人有效性审核的重要内容之一，投标人必须严格按照其内容及序列要求在投标文件中对应如实提供，对资格性和符合性证明文件的任何缺漏和不符合项将会直接导致投标文件无效！投标人根据自查结论在对应的打“√”。

2、各投标人按此表格式填写，表格不够时可自行添加。



## 格式 2 法定代表人资格证明书

单位名称：\_\_\_\_\_

地址：\_\_\_\_\_

姓名：\_\_\_\_\_性别：\_\_\_\_\_年龄：\_\_\_\_\_职务：\_\_\_\_\_

系\_\_\_\_\_（单位）的法定代表人。为\_\_\_\_\_的项目，签署上述项目的响应文件、进行合同谈判、签署合同和处理与之有关的一切事务。

特此证明。

投标人：\_\_\_\_\_（盖章）

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或扫描件（正、反两面）

注：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或扫描件应反映出证件有效期等所载内容。



### 格式 3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本授权委托书声明：我\_\_\_\_\_（姓名）系\_\_\_\_\_（投标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现授权委托\_\_\_\_（供应商名称）的\_\_\_\_\_（姓名），其身份证号为\_\_\_\_\_为我供应商代理人，以本投标人的名义参加\_\_\_\_\_（人）\_\_\_\_\_（磋商项目名称）的磋商活动。

代理人在递交响应文件、磋商、合同谈判过程中所签署的一切文件和处理与之有关的一切事务，我均予以承认。

本授权委托书期限自\_\_\_\_年\_\_\_\_月\_\_\_\_日起至\_\_\_\_年\_\_\_\_月\_\_\_\_日止。

委托代理人无转委托。特此委托。

委托代理人：\_\_\_\_\_性别：\_\_\_\_\_年龄：\_\_\_\_\_

单位：\_\_\_\_\_部门：\_\_\_\_\_职务：\_\_\_\_\_

投标人：\_\_\_\_\_（盖章）

法定代表人：\_\_\_\_\_（签字或盖章）

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或盖章）

日期：\_\_\_\_年\_\_\_\_月\_\_\_\_日

委托代理人身份证复印件或扫描件（正、反两面）

注：委托代理人身份证复印件或扫描件应反映出证件有效期等所载内容。



## 格式 4 投标人基本情况表

投标人名称					
地 址					
主管部门		法定代表人		职 务	
注册时间			经济类型		
营业执照号					
近三年内（2023 年 1 月 1 日至今）经营活动中有无重大违法纪录					
是否依法缴纳税收			是否依法缴纳社会保障资金		
单 位 概 况	注册资本	万元	占地面积	平方米	
	职工总数	人	建筑面积	平方米	
	资产 情况	净资产：	万元	固定资产原值：	万元
		负 债：	万元	固定资产净值：	万元
财 务 状 况  (最近三年 2023 年至 2025 年)	年份	主营收入 (万元)	收入总额 (万元)	利润总额 (万元)	净利润 (万元)
经营范围					
备注					

我们保证上述声明中的资料和数据是真实的、正确的，我们同意如贵方要求，可以出示相关证明文件。

投标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 格式 5 诚信声明

项目名称：

致：（代理机构名称）

（投标人名称）郑重声明，我公司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在合同签订前后随时愿意提供相关证明材料；我公司还同时声明参加本项目活动前三年内无重大违法活动记录，符合《政府法》规定的投标人资格条件。我方对以上声明负全部法律责任。

特此声明。

（投标人公章）

日期： 年 月 日



## 格式6 无重大违法记录承诺书

致（招标人和代理机构）：

在参加本次投标截止之日起前三年内，我公司未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

特此声明。

投标人全称（加盖公章）：\_\_\_\_\_

投标人地址：\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_\_\_\_\_

被授权人（签字或盖章）：\_\_\_\_\_

手机：\_\_\_\_\_

年 月 日

说明：投标截止前3年内投标人的信用记录若存在受到罚款的行政处罚且未显示具体数额时，应提供行政处罚决定书或书面说明其罚款数额。



## 格式7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承诺书

致（招标人、代理机构）：

我公司自愿参加由贵公司组织的文件编号 项目名称活动，在此郑重承诺：

我公司完全理解本项目的技术要求、商务条款及其他内容，决定参与该项目的投标活动。并承诺，如成交我公司将提供足够的产品和专业技术能力保证本合同履行。

本公司对以上承诺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我公司同意按我方合同违约处理，并依法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投标人名称：\_\_\_\_\_（盖章）

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 格式8 投标函

致：中国石油大学（北京）克拉玛依校区

我方全面研究了“\_\_\_\_\_”项目招标文件（招标文件编号：\_\_\_\_\_），决定参加本项目投标。我方授权\_\_\_\_\_（姓名、职务）代表我方\_\_\_\_\_全权处理本项目投标的有关事宜。

1、我方自愿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各项要求向人提供所需货物和服务。商务报价为¥\_\_\_\_万元（大写：人民币\_\_\_\_\_）。

2、我方承诺本项目投标有效期：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日起 120 天（日历日）。

3、一旦我方中标，我方将严格履行合同规定的责任和义务，保证按招标人要求及我方承诺完成所需服务及应尽义务。

4、我方愿意提供招标人可能另外要求的，与公开有关的文件资料，并保证我方已提供和将要提供的文件资料是真实、准确的。

5、我方完全理解你们将不受必须接受你们所收到的最低投标价及其它任何投标文件的约束。

投标人名称（盖章）：

法人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通讯地址：

邮政编码：

联系电话：

传 真：

日 期： 年 月 日



## 格式 9 开标一览表

项目名称：

币种：人民币

序号	名称	数量	单位	品牌、产地	型号、规格
1	过程装备多场耦合机理与诊断科研平台—多场耦合腐蚀环境力学试验系统	1	套		
2	金额（元）	小写：¥			
		大写：			
3	供货期	中标人应在合同签订后____日内交货并完成安装调试。			
4	质量保修期	自产品质量验收合格之日起质保 年。			
5	投标人其它说明（由各投标人根据本项目要求自行列出需说明及承诺内容）				

1、注：报价包含的内容：完成过程装备多场耦合机理与诊断科研平台—多场耦合腐蚀环境力学试验系统的供应、现场保管及装卸（运至需方指定地点）、所需的所有材料、检验及验收、移交等工作，质量保修期内的维保、售后服务等保证过程装备多场耦合机理与诊断科研平台—多场耦合腐蚀环境力学试验系统验收合格并能正常交付使用以及合同条款、项目需求、本招标文件约定的全部内容及保修责任和义务约定的全部内容及保修责任和义务。

2、质量保修期是质量保修金的留置期限，在质量保修期内，质量保修金不予退还。签订合同时，以成交投标人承诺的质量保修期为准。

投标人名称(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 格式 12 技术规格响应偏离表

序号	服务内容及要求	招标要求	投标规格	偏离说明

注：1、没有说明的其他条款将被认为完全满足本招标项目技术条款要求。

2、各投标人按此表格式自行填写，表格不够时可自行添加。

投标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 格式 13 中小企业声明函(货物)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活动，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或者：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标的名称），属于（工业）；承建（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_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

日期：



## 格式 14 关于符合本国产品标准的声明函

本公司（单位）郑重声明，根据《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在政府采购中实施本国产品标准及相关政策的通知》（国办发〔2025〕34号）的规定，本公司（单位）提供的以下产品属于本国产品。具体情况如下：

1. （产品名称 1），生产厂为（厂名），厂址为（生产厂址）。（产品名称 1）的中国境内生产的组件成本占比 $\geq$ （规定比例）3。（产品名称 1）的（关键组件）4在中国境内生产。（产品名称 1）的（关键工序）5在中国境内完成。

2. （产品名称 2），生产厂为（厂名），厂址为（生产厂址）。（产品名称 2）的中国境内生产的组件成本占比 $\geq$ （规定比例）。（产品名称 2）的（关键组件）在中国境内生产。（产品名称 2）的（关键工序）在中国境内完成。

.....

本公司（单位）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愿承担相应法律责任。

公司（单位）名称（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 第六章 评审标准（综合评分法）

### 1、资格性审查

序号	检查因素	检查内容
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p><b>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b></p> <p>法人包括企业法人、机关法人、事业单位法人和社会团体法人。其他组织主要包括合伙企业、非企业专业服务机构、个体工商户、农村承包经营户。</p> <p>自然人是指《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以下简称《民法典》）规定的具有完全民事行为能力、能够承担民事责任和义务的公民，并加盖电子签章。</p> <p>分支机构根据《民法典》可以参与投标的，须提供总公司和分公司营业执照复印件及总公司出具给分支机构的授权书。</p>
2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提供（2024 或 2025 年度）经审计财务会计报告或企业财务报表或基本开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投标人注册时间截至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日不足一年的，也可提供在相关主管部门备案的公司章程复印件或加盖公章的说明。
3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提供“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承诺书”，格式见“第五章 响应文件格式（7）”
4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提供近六个月任意一个月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的证明材料（附复印件）
5	参加政府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提供“无重大违法记录承诺书”，格式见“第五章 响应文件格式（6）”
6	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	请根据要求单独上传《中小企业声明函》。格式以采购文件要求为准。

说明：以上初步评审内容，有一项不通过者，视为初步评审不通过，不予评审其投标文件。



## 2、符合性审查

序号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1	有效性 审查	投标文件签署	投标文件中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的签字或盖章齐全。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及授权委托书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及授权委托书有效，且符合招标文件规定的格式，签字或盖章齐全。
		投标方案	只能有一个方案投标。
		报价唯一	只能有一个有效报价，不得提交选择性报价。
2	完整性 审查	投标文件内容	投标文件内容齐全、无遗漏。
3	招标文 件的响 应程度 审查	投标文件内容	对招标文件规定的全部内容作出响应。
		投标文件有效期	满足招标文件规定。
		合同履行期限	满足招标文件规定。
		其他	满足招标文件相关规定。

注：以上评审内容，有一项不通过者，视为投标人初步评审不通过，未通过初审的其投标文件将按照无效响应处理。



## 3、评标办法（综合评分法）

序号	评审指标	评分标准	分值范围
1	商务报价	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投标价格最低的投标报价为评标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其他投标人的价格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投标报价得分=(评标基准价 / 投标报价)×40%×100	40
2	业绩	近三年 2023 年 1 月 1 日相关技术产品销售业绩，每提供 1 项业绩得 3 分，满分 9 分。以投标人提供的相关业绩证明资料如合同或者中标通知书复印件为准，未提供证明资料的，不计分。	9
3	产品性能	<p>投标人提供产品性能、技术参数指标（每条技术参数前标注“★”的为重要参数，未标注“★”的为一般条款），根据投标人提供的产品配置及技术性能指标的响应情况进行评审，每有一项“★”条款不满足的扣 2 分，最多扣 15 分；</p> <p>一般项每有一项条款不满足的扣 1 分，最多扣 15 分；</p> <p>注：负偏离评审依据：①所提供产品技术参数低于招标文件要求的，视为负偏离；②技术参数响应条款（以投标文件内技术偏离表为准）与招标文件对比有缺项、漏项的，视为负偏离；③投标文件内技术偏离表完全复制招标文件技术参数的（不涉及具体参数指标的描述性技术要求除外），视为负偏离；④投标人提供的投标文件中产品技术偏离表、产品技术规格书和产品检测报告内描述的同一产品技术参数响应值不一致的，视为负偏离。</p>	15
4	实施方案	<p>1、提出项目实施方案（包括产品供货安装计划与调试等、安全保证措施方案、质量保证措施方案）内容全面、切实可行，有非常满意的承诺，得 12 分；</p> <p>2、提出的产品供货安装计划与调试等保障方案、质量保证措施方案较全面的，得 9 分；</p> <p>3、提出的项目实施方案一般的，得 5 分；</p> <p>4、不提供不得分。</p>	12



5	售后服务	投标人提出完整有效、且可行的售后服务方案，包括主要人员配置及服务能力、供货时间、培训方案、备品备件库等，免费保修服务承诺、上门现场服务、故障响应及恢复时间、备品备件支持服务、技术升级服务、电话及现场技术支持、技术交流等的评审，优得 13 分，良 8 分，一般得 5 分；无售后服务方案不得分。	13
6	培训方案	根据投标人提供的项目培训方案，包括但不限于：（1）培训方式、培训内容及培训时间（2）拟派培训技术人员的安排（3）培训规模人数、培训资料（4）培训成果等内容的完整、可行、有针对性、满足需求为评审要点，内容齐全完成得 6 分，每有一项缺失对应项内容的扣 1.5 分，每项内容中有一处内容有缺陷的扣 0.5 分，扣完为止。	6
7	优惠服务承诺	投标人在为学校提供招标文件基本服务内容以外的附加优惠条件承诺，根据投标人在服务期内提供的优惠承诺进行综合评价： 优惠承诺描述全面、具体得 5 分；优惠承诺描述较全面、基本具体的得 3 分； 优惠承诺描述不够全面、不够具体的一项得 1 分； 不提供不得分。	5
评审得分合计			100
注：评分计算结果保留两位小数，第三位小数四舍五入。			